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参加（贵州民族大学）的（项目名称：贵州民族大学普通物理实验设备项目、包号：/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杨氏模量测试仪、转动惯量实验仪、弦振动研究实验仪、液体表面张力系数测定仪、气体比热容比测定仪、霍尔效应实验组合仪、RLC 电路实验仪、电表改装与校准实验仪、地磁场水平分量测定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精科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2200.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47.0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

2. （读数显微镜、可调钠、汞光源、牛顿环、分光计、迈克尔逊干涉仪、氦氖激光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杭州莘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2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0.6244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3. （实验桌、凳子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贵州湘韵办公家具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畅想云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08日

注：

①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，请认真、慎重填写。

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人，可不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，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。

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参加（贵州民族大学）的（贵州民族大学普通物理实验设备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贵州民族大学普通物理实验设备项目），属于（工业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贵州畅想云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165.99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4.578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贵州畅想云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08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